**附件 ：安全、环保协议**

**甲方：宜昌金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为了加强相关方在**宜昌金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作业过程中的安全、环境管理，保护好双方人身、财产安全，防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保证相关方的各项作业顺利进行，**宜昌金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决定与相关方（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此安全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项目名称：**

**2.项目主要内容：**

**3.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主要危险源和风险管控措施***（为确保风险辨识准确、管控措施有效，该表的填写应有部门安全员参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业活动 | 危险源及其风险辨识 | | | 风险管控措施 | |
| 危险根源 | 危险发生的触发因素和过程 | 可能导致的后果 | 控制措施 | 管控岗位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当设备设施、作业活动、作业环境等变更导致风险发生变化时，甲方应重新组织乙方对风险进行辨识和评价，制定管控措施。乙方应严格按照辨识情况，开展教育培训，执行日常作业管控。

**4.甲方的安全管理责任和义务：**

4.1负责对乙方从事本项目资质进行审查，对乙方从事本项目需取证人员持证情况进行审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对不符合人员应拒绝从事本项目的作业活动。

4.2负责向乙方项目负责人及安全管理员进行入场前的安全技术、安全管理、环境保护、打非治违和综合治理相关要求的告知交底，要求乙方向所属从业人员传达学习并遵照执行。

4.3甲方有权对乙方作业人员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期限和正确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对乙方所属设备设施安全装置是否完好有效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安全要求的运输车辆、机械设备、工具、安全用具、安全防护用具、用品等，有权要求乙方立行立改，否则有权禁止乙方使用或要求乙方停止作业。

4.4对乙方工作过程或作业活动进行监管，对违反合同约定、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章制度的行为进行制止和纠正，必要时按照《三峡卷烟厂治安安全管理办法》等规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或要求乙方停工整改。

4.5根据甲方项目类型和风险级别管控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制定安全措施，在项目实施前报甲方安全管理部门和主管部门审核备案。

4.6负责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完善相关作业设施和办公设施，并对乙方的使用和维护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7负责协调同一现场多个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4.8负责对乙方作业项目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价、确定风险控制措施，形成风险控制措施告知内容；乙方设备设施和作业活动变更时，应重新进行风险辨识、评价和确定控制措施。

**5.乙方的安全管理责任和义务**

5.1乙方需具备承揽项目所必须的符合国家、烟草行业规定的资质和条件，而且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应满足国家、地方、烟草行业的有关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

5.2 乙方是本项目实施的主体责任单位，对本项目涉及施工安全、人员健康安全、环境保护负责。应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卫生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行业及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要求；负责本单位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教育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事故防范能力和环境保护意识，掌握本岗位风险管控和应急避险措施，熟悉本项目相应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杜绝各类安全、环保事件发生。

5.3不得将本合同项目转包、分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安全、质量等技术管理人员。

5.4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督促从业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及时制止“三违”行为。

5.5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标准规范要求进行作业，并随时接受甲方上级部门、主管部门和监管部门等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应立即制定整改措施，落实责任人并按期完成整改，消除事故隐患。

5.6遵守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劳动纪律，因违反操作规程或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甲方有权就事故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7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在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5.8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

5.9对本单位从业人员所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乙方应立即报告甲方，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事故责任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人员管理**

6.1甲方应指派一名安全负责人，负责对乙方施工（作业）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和监督管理等具体工作。甲方安全负责人： ；电话： 。

6.2乙方确定至少一名现场安全管理人员，保持与甲方安全管理人员联系沟通，参加安全会议，服从甲方安全管理，按甲方要求落实安全隐患整改工作。乙方安全管理人员： ；电话： 。

6.3乙方应建立派驻作业人员台账，在作业活动中乙方若有人员变动，应及时告知甲方相关负责人，特殊岗位如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操作人员、项目管理人员等重要岗位的人员变动需提前向甲方报告，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更换。

6.4人员进场或从事本项目的作业人员，必须及时如实向甲方填报人员姓名、性别、年龄、工种、本工种工龄、住址、身份号码、教育培训情况等；严禁雇佣童工、未成年工、有职业禁忌症的人员、身份不明的人员及违法犯罪人员。

6.5乙方作业人员在工作前，甲方应向乙方进行安全交底，乙方应将入场安全、文明作业教育和工作前的安全技术交底，并保存安全教育培训、交底记录；未经安全教育培训或安全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安排上岗。

6.6乙方作业人员涉及特种作业的人员需取得合法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

**7.作业管理**

7.1作业人员应穿着整洁，举止文明，严禁穿拖鞋、赤膊、衣衫不整者进场；厂区禁止勾肩搭背、随地休息、随地吐痰等不文明行为；严禁酒后作业、偷拿公私财物等行为；厂区严禁打架、斗殴和喧哗吵闹等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严禁违章作业、违章指挥、违反劳动纪律。

7.2厂区、车间、仓库、走道等部位严禁吸烟，应在指定地点吸烟；仓库、库房等易燃易爆场所禁带火种，杜绝火种入内。

7.3 严禁踩、踏、坐、靠原材料、产品工位器具和生产设备；严禁乱扔杂物、乱写乱画、破坏或损坏设备设施以及绿化的行为。

7.4进入各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应留意该场所的火灾危险性；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位置，逃生自救的方法；灭火器、消火栓等器材的存放位置和使用方法。

7.5乙方必须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安全环保生产、文明施工作业，把对甲方车间生产设备设施、环境和物流的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在重点部位、易发生事故或危险性较大的地方必须设置隔离带或警戒线，封闭施工现场，同时设置安（环）警示标牌。

7.6涉及危险作业的，作业前，乙方需严格执行甲方的临时用电、高处作业、有限空间作业、动火作业等危险作业审批制度，经批准并确认达到操作条件后方可进行作业。作业过程中甲乙双方必须指派安全人员在现场确认安全防范措施并实施安全监护。

7.7在作业期间，乙方必须按要求配全个人安全防护用品，作业过程中应按照要求做好个人劳动保护。

**8.设备管理**

8.1乙方自备的工具和设备应符合国家标准和法律要求，不得在作业过程中使用不符合安全的设备，不得擅自改装设备，自备的工器具及设备，请自行妥善保管。

8.2在使用甲方设备设施时应爱护，遵守三峡卷烟厂设备设施管理要求，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不得破坏或短接安全联锁等装置。

8.3借用甲方的设备设施应及时归还，若损坏应照价赔偿。

**9.环境保护**

9.1加强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宣传培训教育，提升员工环境保护意识。

9.2节约用水用电，杜绝长明灯和长流水现象。

9.3由乙方带入和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应由乙方带走并妥善处置。

**10.治安管理**

10.1进入甲方厂内作业的人员，应服从甲方主管部门的管理。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厂纪厂规，若乙方人员违规，由甲方依照企业有关规定及本协议约定予以处理。

10.2严禁偷拿、偷盗甲方厂内任何物品（包括卷烟制品），如有违反按照《三峡卷烟厂治安安全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处理。乙方所携带物资出入甲方厂门时，必须接受检查或出示甲方主管部门开具的物资出门证，否则视为偷盗行为并承担相应违约金。

10.3乙方作业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造成人员伤害、经济损失等，必须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并承担经济赔偿。

**11.车辆管理**

11.1人员及车辆凭有效手续出入厂区，车辆出入厂区应遵守甲方交通管理规定，限速行驶、文明驾车、有序停车，出入车辆及人员自觉接受检查。

11.2车辆进出甲方厂区、库区等必须服从甲方管理和指挥。

11.3遵照甲方的线路指示牌、标牌行驶，小车行驶车速不得大于15km/h，转弯和盲区行驶速度不得大于5km/h，并按规定地点停放，车头一律朝外。

11.4车内若有物资出入厂区，需凭有效手续方可放行。

**12.原辅材料管理**

12.1作业现场原辅材料应按定置定位码放整齐，现场废弃物及时清理，分类回收，集中处理。

12.2作业现场应建立和完善对搬运、装卸物资的保护措施，对易损坏原辅材料和成品、半成品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确保搬运、装卸物资完好。

12.3对可燃、易燃原辅材料在使用过程中，应做好火源管理。

12.4原辅材料为危险化学品的应严格按照《湖北中烟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在使用过程中按量取用、随取随用，严禁私自存放和超量领用。

**13.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13.1乙方要结合甲方安全评价、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应急预案编制等工作，全方位、全过程排查乙方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风险点，包括设备设施、操作行为、职业健康、环境条件、施工场所、安全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风险。

13.2乙方要对辨识出的安全风险进行分类梳理，参照《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GB/T 6441-1986 )，综合考虑起因物、引起事故的诱导性原因、致害物、伤害方式等，先确定风险类别(物体打击、火灾、爆炸、中毒、坍塌、坠落等危险因素和高温、粉尘等有害因素)，要针对风险类别和等级，逐一明确风险点管控层级(班组、岗位)，落实具体的责任单位、责任人和管控措施。

13.3要公布主要风险点、风险类别、风险等级、管控措施和应急措施，让每名员工都了解风险点的基本情况及防范、应急对策。

13.4要列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的任务清单、问题清单、责任清单和整改清单，完善安全生产检查整治台账，彻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问题。

13.5经常性开展从业人员岗位应急知识教育和自救互救、避险逃生技能培训，并定期组织考核。

**14.违章和事故处置**

14.1发生事故后，乙方要积极组织抢救、应急疏散工作，并及时报告，保护好现场。如因抢救伤员必须移动设备或设施时，必须做好记录或拍照。同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和现场勘察。作业人员非紧急情况不得动用消防器材，易燃物品应分开堆放。如有不可预见情况发生，应及时向有关部门和人员汇报，并会同甲方有关部门共同协商解决。

14.2因乙方违反相关规定，管理防范、防护措施不力或乙方作业人员违章等导致的各种人身伤亡、机械设备损坏、职业病、中毒、火灾、交通事故、管线破坏、建筑物破坏和其他方面安全事故事件（含未遂事故事件），事故经济责任、事故法律责任及事故善后处理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含声誉影响）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可在支付结算时直接扣除。同时，乙方还需接受甲方单位或地方政府有关部门的处罚。甲方未履行监督管理职责的，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14.3乙方应加强安全管理，出现违章行为，甲方有权采取约谈、罚款或终止合同等措施。

**15.违约责任追究**

15.1对乙方不遵守甲方安全管理的行为，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约谈，并根据情节严重性处以 元至 元的罚款。

15.2对乙方所导致事故的处罚，根据事故后果严重性处以 万元以上罚款，相关责任人构成犯罪事实的，依法追究刑事、民事或行政责任。

15.3其他违约责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执行。

**16.考核和合同终止**

16.1乙方违反此协议的，考核扣款在支付结算时兑现。

16.2乙方出现约谈次数达到 次，或发生 及以上事故（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3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协议与合同同时终止。

|  |  |  |  |
| --- | --- | --- | --- |
| 甲方  （合同章或公章） |  | 乙方  （合同章或公章）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  |
| 签订日期 |  | 签订日期 |  |